

证券代码：688066

证券简称：航天宏图

公告编号：2026-025

债券代码：118027

债券简称：宏图转债

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航天宏图”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盈利状况等实际经营情况，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确认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现将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确认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

2025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领取薪酬（津贴）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姓名	职务	金额（万元）
1	王宇翔	董事长	72.06
2	廖通达	副董事长、总经理	48.39
3	黄泳波	职工代表董事、副总经理	39.61
4	王奕翔	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	33.67
5	刘强	独立董事	12.5
6	孟丽荣	独立董事	12.5
7	赵明宝	独立董事	12.5

序号	姓名	职务	金额（万元）
8	唐文忠	董事	0
9	刘澎	董事	0
10	刘东立	财务总监	44.56
11	李济生（离任）	副总经理	13.29

注 1：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，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。

注 2：以上领取的薪酬（津贴）均为税前金额。

二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、盈利状况等实际经营情况，参考地区及同行业上市公司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，制定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适用范围

公司董事（含独立董事）及高级管理人员

（二）适用期限

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，如适用期限内有了新的薪酬方案通过的，则本薪酬方案自动失效。

（三）薪酬方案

1. 董事薪酬（津贴）方案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，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了公司 2026 年度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。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，独立董事孟丽荣、刘强、赵明宝的津贴为 15 万元（税前）；在公司兼任其他职位的非独立董事，薪酬由基本薪酬及绩效薪酬组成，将按其任职岗位、服务内容以及在实际工作中的履职能力和工作绩效提供报酬，其中绩效薪酬原则上不低于其薪酬总额的 50%；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。

2.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及绩效薪酬组成，将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，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。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原则上不低于其薪酬总额的 50%。

3. 其他规定

(1) 上述薪酬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；

(2) 涉及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经绩效评价后确认，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后发放；

(3) 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或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根据其实际任期按此方案计算并予以发放；

(4) 本方案未尽事宜，按照国家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等内部制度规定执行。

三、审议程序

公司第四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了《关于确认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将前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026 年 4 月 29 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确认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全体董事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30 日